

報公府政民國

局編印處官文府政民國
 張報公局編印處官文府政民國
 廠工刷印局編印處官文府政民國

輯編
 行發
 刷印

號貳捌伍貳第
 類紙聞新類三第爲記登政郵華中經

國民政府令

府令

包瑞德給予特種優待勳章。此令。

奧爾德給予特種優待勳章，海恩斯、拉鐵爾、克巴得力、顧勒夫斯、鮑威爾、薛卜勃、白爾溫、呂德、麥金利、艾倫、桑德倫、鍾士、艾恩德各給予特種優待勳章，巴斯蓋爾、唐納各給予特種優待勳章，斯伯生、裴西、羅森各給予特種優待勳章，巴斯蓋爾、唐納各給予特種優待勳章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

國民參政會參政員格柔澤仁，志行誠篤，學識明通，歷任黨政各職，頗多貢獻，矢勤矢慎，勞瘁不辭，洵屬遠參政員，存陳諫獻，切中利病，堪資矜式。茲聞溘逝，悼惜良深，准予明令褒揚，以彰忠藎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令

- 任命李明瀾爲中央訓練團廬山分團主任。此令。
- 任命黃翰青爲國立甘肅科學教育館館長。此令。
- 任命許廉祖爲農林部西北羊毛改進處處長。此令。
- 任命于鎮洲爲河南用賦糧食管理處處長。此令。
- 任命錢家驊爲監察院江蘇監察區監察使署秘書。此令。

審計部附審楊偉業另有任用，楊偉業應免本職。此令。

審計部駐外審計兼廣西省審計處處長何啓濂另有任用，何啓濂應免本兼各職。此令。

監察院呈，為審計部駐外處審方文冕另有任用，請免本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任命吳景瀾為湖北省政府人事處處長。此令。

派劉煥為內政部隨國民收管所所長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主計處呈，請任命毛文煥為國民政府主計處會計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主計處呈，請任命陶德壽國民政府主計處會計局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主計處呈，請派陳繼善補理國民政府主計處會計局科員職務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主計處呈，請任命夏忠潔為內政部統計處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主計處呈，請任命汪純為經濟部會計處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為試用安徽省政府廳長汪正張學新呈請辭職，請予免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為試用湖北省政府建設廳技正舒文翰另有任用，請予免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為河南省政府建設廳技正王書林呈請辭職，請免本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將寧夏省政府民政廳廳長員蔣慎行免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為綏遠省境內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秘書汪海艇另有任用，請免本

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派馮楚履為綏遠省境內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秘書。應照准。此

令。

行政院呈，請派汪海艇為綏遠省境內蒙古各盟旗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委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應照准。此令。

行政院呈，為試用重慶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張瑞麟呈請辭職，請予免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考試院呈，請任命凌禮、李仲亨為考試院科員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監察院長，為監察院山西陝西監察區監察使署科長朱迎璋呈請辭職，請免本職。應照准。此令。

國民政府訓令

總統字第一四九號
三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（補發）（仍另行文）

令飭駐各該區

國防最高委員會第一百九十八次常務會議決議，通過三十五年度中央各機關追加經常支出預算標準，暨中央及各省文職人員特別辦公費支給數額表。合行抄發各件，令仰遵照，並分別轉飭遵照。此令。

計抄發三十五年度中央各機關追加經常支出預算標準、暨中央及各省文職人員特別辦公費支給數額表各一份

三十五年度中央各機關追加經常支出預算標準

準 三十五年七月十七日國防最高委員會第一百九十八次常會修正通過

一、中央各機關本年度辦公費，因各地物價增漲情形不一，應由主計處會同各主管機關，察酌各地有關辦公費用之物價指數、各機關業務繁簡及其經費支用情形，分別提請追加預算。其追加數額，以原有經常預算之一倍至三倍為限，如有原預算數甚少而業務特別增繁者，其追加經費亦不得超過原預算之四倍。

二、三級以下之機關，由各第二級主管機關，按照前項規定，擬訂應行追加之倍數，仍依通常程序，提請追加。

三、中央文牘機關主管人員特別辦公費支給數額，自本年四月份起調整增加倍數。所有此項調整特別辦公費增加之支出，以及出納經費因隨機關增加之支出，均在簡條

追加撥款支出預算內支。三、黨務機關、省及院轄市之機關、均比照辦理。

中央及省黨部人員特別辦公費支給數額表

自三十五年四月份起實行

| 原支數額 | 自三十五年四月份起改訂月支數額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| 一萬五千元 | 一萬五千元 |

會署令

最高法院檢察署令

京字第七九號 三十五年七月十二日(補卷)

令全國各省市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(西康除外)案據西康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呈，謂通緝強盜殺人犯楊中金、羅開鈞二名，附其頭顱到署。合亟通緝查、令仰各該省府檢察官遵照，飭屬一體協緝，務獲歸案究辦。此令。

最高法院檢察署通緝書

京他字第一八八號 十五年庚 報組通告新華中強盜殺人一案

| | | |
|------|------|-----|
| 姓名 | 楊中金 | 羅開鈞 |
| 性別 | 男 | 男 |
| 年齡 | ... | ... |
| 籍貫 | ... | ... |
| 職業 | ... | ... |
| 通緝理由 | 強盜殺人 | ... |
| 通緝範圍 | 全國 | ... |
| 被犯年月 | ... | ... |
| 所備 | ... | ... |
| 附 | ... | ... |
| 告 | ... | ... |
| 罪 | ... | ... |
| 刑 | ... | ... |
| 處 | ... | ... |
| 所 | ... | ... |
| 地 | ... | ... |
| 方 | ... | ... |
| 法 | ... | ... |
| 院 | ... | ... |

附錄

行政院工作報告

三十四年五月至三十五年一月(續)

三 高等教育

依照三十四年度工作計畫，在高等教育方面，原擬參照「戰後十年內培養經濟建設幹部人才方案」，酌量增設工農醫科學院或專科學校共十所。嗣以戰事勝利，注意辦理後方學校復員，及收復區學校接收事宜，暫不增設新校，改就原有學校增設科系班級，計增加工科六十五班，農科二十一班，醫科二十三班，共九十九班。另斟酌實際需要，指定學校特別增設科系，已增設有國立浙江、同濟、重慶、河南等大學之法學院，均先辦法律系，以後再漸次添設其他學系。現全國共有專科以上學校一五三所，一〇五二科系。關於各校內容充實，前向美訂購圖書儀器，續運到四二四箱，經先後分發各校具領，並仍繼續訂購。大學用書編目，已出版者十三種，付印者五十五種，正在辦理審核訂手續者一百餘種。教員資格繼續由部審定九八四人，連前共審定教授二、三六五人，副教授九九八人，講師一、六七四人，助教一、七六五人，共六、八〇二人。為安定教員生

活，發給學術研究補助費，經將數額較前提高一倍，為安定教員獎勵金，及久任教員獎勵辦法，亦酌予改善，據送著作被中種獎勵金者三百餘人，領受久任教員獎金者一千五百餘人。為提倡學術研究，繼續充實及擴充研究院所，新增設有中央大學生物化學部，及金陵大學社會學部。現全國共有研究院所六十五所，八十六學部。研究生成績總評部審核通過授予碩士學位者七人，連前共計七十二人，內有印度研究生龐昌德一名，為我國政府授予外籍人士學位之第一人。辦理著作發明獎勵，給予一等獎二人，二等獎十八人，三等獎四十七人，發明獎勵金七人，共七十四人。各學術團體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，繼續給予補助，分別督導推進研究工作，及改進校務。另為改進高級師範教育，公布改革師範學院辦法，除獨立師範學院照常設立外，大學師範學院，一律只設教育系、體育系、師範講習部、教育研究所及第二部，其國文、史地、數學、物理、博物各系，一律在文理學院教授，不另單獨設系，未設師範學院之大學，亦可於文科設立教育系，俾文理學院學生在教育系選修教育，十二學分，即可取得中學教師資格。設立農工學院之大學，亦可以此方法培養兼職師範學校師資。關於專科以上學校復員，經由全國教育會議決定原則，應依據各地人口經濟交通文化等條件，一面注重全國各教育文化重心之建立，一面顧及地域上之平衡發展。業已擬具實施辦法，一面辦理復員，一面注重調整，期將全國專科以上學校為合理之分布。各收復地區應將所辦學校，接收改組，設立臨時大學補習班，予學生以短期基本訓練，已成立者有京、滬、北平、武漢、青島等五處。原在敵偽學校員生，分別訂定辦法，予以預備。對於後方學校教職員，則訂定獎勵辦法，鼓勵留在後方服務。為便利學生選鄉，另訂國立專科以上學校校區學生選鄉轉學辦法，公布施行。

四 社會教育

社會教育範圍甚廣，分別繼續推進。關於戰時文物損失及蒐集保存，經於上年春成立戰時文物保存委員會，聘請全國各省市物館及被掠及損毀情形，隨時收購整理，並函請盟軍總部，於轟炸敵軍時，對於淪陷區

古建築物及文物保護地區，特予注意保存。日本投降後，及會改為清理戰時文物損失委員會，積極推動工作，一面經由外交部通知領日本盟軍總部，注意我國留日所存文物，一面組織赴日調查團，準備前往調查，依和平會議時全部索還。同時對於逃我兩國歷來所掠我國文物，亦均設法詳查。對於收復時文物接管，訂定清理接收封存委員會組織通則，先將各地文物封存，再會同有關機關，組織委員會，清理登記，統籌支配。對於各地零星出售文物，特撥專款，交由北平圖書館蒐集整理。山東聊城海源閣藏書已收購完竣，交由北平圖書館暫存。上海漢明詞畫冊，已作初步調查，擬予收購。毛公鼎製自西周，考古家尊奉若寶，京滬淪陷，情形不明，經於上年十月間，由專家證明，呈獻政府，交由中央博物院籌備處保存，已由該處主任李濟赴滬接洽辦理。德人得寧史所存銅器一百八十件，計古銅器一百二十一件，青銅器一百二十件，均為珍貴文獻，已於本年一月接收，交由故宮博物院陳列。此外電化教育，除督導各省電教輔導處及電教隊工作，並各增設教育收音機圖外，新製影片及幻燈片，已完成者十八部，連前共計四十六部。抗戰勝利後，經派員赴京滬及東北各收復區，攝製受降影片，及協助有關機關與地方政府，接收敵偽電影及廣播設備。關於國際教育影片交換，經將五彩口誦影片，種送美國飛覽，並令中華教育電影影片廠參加北歐十國教育影片交換會議。英國設片新聞社攝製各級教育活動情況之紀錄影片，可資於該社相，已由中華教育電影製片廠派員攝製。關於補習教育推行，經會同經濟、農林、社會各部，訂定公私營工廠農場推行職業補習教育辦法，以利實施。現各省市所辦補習學校已共有一百餘班。各地民衆教育館，在抗戰開始時大多停頓，二十九年統計，共有八百零四所，歷年督促增設，上年六月統計，共有八百九十八所，計已增加九十四所。為表彰忠烈，藉以推進民衆教育，經會同內政部訂頒各省市民衆教育館設置忠烈紀念堂辦法，通令遵照辦理。關於社會教育委員會，經訂定收復區整理社會教育機關注意事項，對於原有禁山禁島設立社教機關之接收歸併或恢復，工作人員之登記執照訓練，均分別詳為規定，通飭施行。

(未完)